附件：

关于调整 单位（学院）校内绩效工资的发放情况说明

根据 文件精神，于 年 月 日，经相关部门同意 被聘任为 职称（职务），按规定调整校内绩效工资。（如不是本原因，请说明其他变动原因）

具体调整如下: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工号 | 岗位及等级 | 原预发标准（元/月） | 现预发标准（元/月） | 执行时间 | 备注 |
|  |  |  | 1400 | 2100 | 202x.1 | 202x.3补发1—2月的差额部分2100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特此说明。

经 办 人 签 字：

单位（学院）意见：

 签字：

 单位（学院）公章

 年 月 日

注：补发只能补发当年的，不能补上一年度的。

如执行时间是202x.1，202x.3报的本内容，请在备注栏中说明在202x.3中补发202x.1—202x.2的校内绩效或年底结算时补发202x.1—202x.2的校内绩效。

不能补发上一年度的校内绩效。

报本附件时请删除本内容。